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7 日通知全体董事，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其中董事李金宝及独立董事王波因在外地出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会议，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景亮先生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讨论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 2017 年新颁布或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相应调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财政部 2017 年新颁布或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执行。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新领先向中国预防性病艾滋病基金会捐赠善款的议案》。

为支持我国艾滋病防治事业，帮助艾滋病患儿完成学业，圆因艾滋病受困学生的大学梦，弘扬中华民族扶危济困的光荣传统，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新领先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积极参加“红丝带助力自强学子”活动，决定以自有资金向中国预防性病艾滋病基金会捐赠善款人民币壹佰万元整（¥：1,000,000.00 元），用于资助艾滋病感染者大学生的生活费用和学习费用。本次捐赠不影响新领先的日常经营活动。会议经讨论，同意新领先的上述善赠行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8日